

2022 年度中共卢龙县委统战部 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(一) 部门预算安排及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情况

2022 年本部门(含所属预算单位)整体年初预算安排 188.99 万元,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201.58 万元,决算数 201.58 万元,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100%。

2022 年部门(含所属预算单位)项目支出共计 8 个,年初预算安排 101 万元,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99 万元,决算数 99 万元,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100%。

其中:2022 年本部门涉及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 万元,其中: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0 万元;省级转移支付资金 0 万元;市级转移支付 0 万元。

(二)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

按照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要求,我局部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。截至 2022 年底,单位内设机构 1 个,在职人员 8 人(含工勤人员 0 人)。所属预算单位 0 个。专门成立由办公室人员组成的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机构,明确了绩效自评职责及人员分工,按照既定绩效目标、指标实施自我

评价，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，圆满完成了 2022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任务，并按规定时限报送财政局。

1. 本级项目支出自评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，涉及项目 8 个，预算资金 99 万元。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8 个，共涉及资金 99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%；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，共涉及资金 0 万元；社保基金预算项目 0 个，共涉及资金 0 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，共涉及资金 0 万元。

从评价情况看，项目支出评价等级为“优”项目 8 个，“良”项目 0 个，“中”项目 0 个，“差”项目 0 个，评优率为 100%。项目自评结果情况详见下表：

序号	主管部门（单位）	项目名称	预算金额 （调整后）	自评 得分	自评 等级
1	中共卢龙县委统战部	民族宗教工作	4.2	98.4	优
2	中共卢龙县委统战部	非公经济统战	0.8	98	优
3	中共卢龙县委统战部	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 人士统战	1.7	98.5	优
4	中共卢龙县委统战部	党外干部队伍建设	1.7	98.5	优
5	中共卢龙县委统战部	侨联侨眷工作	0.8	98	优
6	中共卢龙县委统战部	台湾事务	0.8	98	优
7	中共卢龙县委统战部	基层治理工作队	6	100	优
8	中共卢龙县委统战部	冀财农【2021】126号-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 通知	83	100	优
	合计		99	99.8	优

2. 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自评。经认真梳理，共涉及中央、省、市转移支付资金0项，涉及其中：中央资金0万元；省级资金0万元；市级0万元。本次自评价资金为市级资金，在组织相关县区进行自评的基础上，汇总自评数据形成各项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以及自评报告（详见附件）。从评价情况看，项目支出评价等级为“优”项目0个，“良”项目0个，“中”项目0个，“差”项目0个。项目自评结果情况详见下

表:

序号	主管部门(单位)	转移支付资金(中央、省、市)项目名称	预算金额 (调整后)	自评 得分	自评 等级
		无			

3、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得分 99.8 分，评价等级为优。

三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(一)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我单位年初制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总体良好，绩效指标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、绩效标准恰当适宜，易于评价。部门总体绩效目标以及部门分项目标完成情况很好。无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。

(二)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年初制定的预算支出项目的绩效目标全部完成，评价结果优。无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。

四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(一) 整体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。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分项目标设定质量总体较好，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各项重点工作目标、指标标准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

(二)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。通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，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总体较好，清晰准确，绩

效指标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

五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我部预算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组织实施，项目完成情况较好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，群众十分满意。以后一定会更详细地研究制定各项目的整改思路和工作措施，在健全制度、完善政策、改进管理、优化流程等方面提高部门资金利用绩效，更有效地整合资金，争取产生最大的社会效益。

一是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，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，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。

二是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基本支出的财政保障水平。

三是强化机关经费预算管理的刚性约束，项目支出按预算和工作进度执行，进一步规范各项支出。

部门整体支出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信息公开情况，拟将绩效自评结果情况于3月底前（通过卢龙县人民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，在全县范围内进行通报，作为以后年度资金分配依据等）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2023年3月15日